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士莱”）于2022年12月13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3,704.35万元和终止“信息化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4,781.36万元，合计18,485.71万元投入新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5,351.51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300吨特色原料药及CMO/CDMO研发一体化项目”，剩余的3,134.20万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5,351.51万元后的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1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9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8.3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0,703.60万元，扣除全部发行

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0,313.50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04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1	年产 720 吨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扩建项目	17,000.00	17,00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67,000.00	67,0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和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720 吨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扩建项目”投资总额由 17,000.00 万元调整为 17,955.01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不变，新增投资金额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同时对该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同意对“研发中心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年产 720 吨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备注
1	年产 720 吨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扩建项目	17,955.01	17,000.00	17,000.00	已结项
2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6,509.03	本次拟结项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221.18	本次拟终止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已完成
合计		67,955.01	67,000.00	48,730.21	

三、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处于正常运营之中，该项目可予以结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利息及账户管理费收支净额	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6,509.03	32.55%	213.38 ^{注1}	13,704.35 ^{注2}

注 1：因银行利息按季度结算，实际利息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时余额为准。

注 2：包含尚未赎回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合计 13,000.00 万元（2023 年 2 月 14 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04.35 万元，合计 13,704.35 万元。

(二)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用、设备购置费等。项目建设计划和实际执行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差异
一	建设投资	19,500.00	19,500.00	6,509.03	12,990.97
1	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6,382.75	6,382.75	4,099.84	2,282.91

序号	建设内容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差异
2	设备购置费	12,035.70	12,035.70	2,053.80	9,981.90
3	安装工程费	601.79	601.79	1.89	599.90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82.65	382.65	353.49	29.16
5	基本预备费	97.11	97.11		97.1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项目总投资		20,000.00	20,000.00	6,509.03	13,490.97

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节余金额 13,490.97 万元（不包含利息等相关收支），节余比例为 67.45%，主要系建筑工程费用、设备购置费节余所致。具体原因如下：

1、为了加快推进公司产品管线开发，公司已在苏州工业园区设立全资研发子公司，既有利于在当地吸引优秀的研发人才，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深度融入苏州生物医药产业。目前研发中心的仪器设备投入已满足公司正常研发需求，故减少了设备的外购支出。

2、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谨慎、节约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支出，加强项目建筑工程和设备采购的管理和监督，合理降低相关费用。

3、该项目尚有建筑工程尾款以及质保金合计 489.76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交易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四、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信息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完成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取得常熟市海虞镇人民政府颁发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常海行审备（2021）68号）。该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为 5,000.00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投资以及升级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建设高效简洁的信息化系统。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差异
一	工程费用	4,800.00	4,800.00	221.18	4,578.82
1	建筑工程费	50.00	50.00		50.00
2	设备购置费	4,750.00	4,750.00	221.18	4,528.82
2.1	硬件设备	1,800.00	1,800.00	114.41	1,685.59
2.2	软件设备	2,950.00	2,950.00	106.77	2,843.23
二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00.00	100.00		100.00
三	预备费	100.00	100.00		100.00
项目总投资		5,000.00	5,000.00	221.18	4,778.82

截至本公告日，该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21.18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进度的 4.42%，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际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利息及账户管理费收支净额	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
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00	221.18	4.42%	2.54 ^{注3}	4,781.36 ^{注4}

注 3：因银行利息按季度结算，实际利息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时余额为准。

注 4：包含尚未赎回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合计 4,100.00 万元（可随时赎回）。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1.36 万元，合计 4,781.36 万元。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近年来市场上软件信息系统和机房设备的供应商趋多，品类越发齐全，价格不断下降，同时公有云、超融合等技术发展成熟，能够满足公司多样化的业务和场景需求，大幅降低了信息化建设的投入资金。公司将信息化建设作为一个长期持续改进的项目，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降低建设成本。

鉴于公司内部业务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等多重因素，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结合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规划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一）具体使用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3,704.35万元和终止“信息化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4,781.36万元，合计18,485.71万元投入新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5,351.51万元用于投资新建“年产300吨特色原料药及CMO/CDMO研发一体化项目”，剩余的3,134.20万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5,351.51万元后的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	拟投入新项目金额	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6,509.03	13,704.35	13,704.35	0.00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00	221.18	4,781.36	1,647.16	3,134.20
合计		25,000.00	6,730.21	18,485.71 ^{注5}	15,351.51	3,134.20

注5：具体金额以届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结合上述计划，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上述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相关节余募集资金将转入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新募集资金专户转入金额为“年产300吨特色原料药及CMO/CDMO研发一体化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5,351.51万元，其余3,134.20万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15,351.51万元后的金额为准）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

将予以终止。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募集资金用途
1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1243800001098	苏州银行常熟支行	研发中心项目
2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5060122000528996	宁波银行常熟支行	信息化建设项目

六、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 1、项目名称：年产 300 吨特色原料药及 CMO/CDMO 研发一体化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建设地点：吉虞路东侧预留地块以及公司现有厂区内
- 4、项目建设性质：新建及改扩建
- 5、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通过公开挂牌交易新征工业用地 10,665 平方米(折合约 16 亩)。拟新建多功能研发车间、甲类仓库、动力车间、管廊架以及配套公辅工程及设施，并对现有厂区内动力车间扩建，总建筑面积 11,161 平方米。另外对现有厂区内 5 车间生产线进行改造。

项目拟购置反应釜、储罐、换热器、真空设备、分离设备、干燥设备、纯化水系统、SIS/DCS 系统等生产、辅助设备，通过 5 车间新建多功能生产线及部分生产线改造，形成年产 300 吨特色原料药的生产能力，包含硫辛酸、硫酸瑞美吉泮等 4 个原料药品种；新建多功能车间、仓库、动力车间合计约 8000 平方米，购置反应釜、连续流反应器、储罐、换热器、真空设备、分离设备、干燥设备等，新建 2 条多功能研发线，形成研发类药物样品研发能力 5 吨/年。年产 300 吨特色原料药及 CMO/CDMO 研发一体化项目建设规模如下：

序号	类型	产品名	适应症	产能
1	原料药类	硫辛酸	用于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神经系统并发症等多种疾病的治疗	280 吨/年

序号	类型	产品名	适应症	产能
2		硫酸瑞美吉泮	用于治疗成人急性偏头痛及预防成人发作性偏头痛	10 吨/年
3		苯磺酸米洛巴林	用于治疗神经性疼痛	1 吨/年
4		非奈利酮	非甾体类，用于治疗糖尿病肾病	9 吨/年
5	研发类	肿瘤类		1 吨/年
6		心脑血管疾病类		1 吨/年
7		糖尿病类		1 吨/年
8		感染性疾病类		1 吨/年
9		神经退行性疾病类		1 吨/年

6、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6,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截至本公告日，已使用自有资金 648.49 万元支付设备预付款及前期项目设计咨询费，后续拟投入募集资金 15,351.51 万元人民币，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5,499.15	96.87%
1.1	工程费用	14,075.46	87.97%
1.1.1	建筑工程费	3,695.72	23.10%
1.1.2	设备购置费	6,621.72	41.39%
1.1.3	主要材料费	1,973.65	12.34%
1.1.4	安装费	1,784.38	11.15%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2.14	5.58%
1.3	预备费	531.55	3.32%
二	流动资金	500.85	3.13%
总投资		16,000.00	100.00%

7、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建设期预计 36 个月，在 2025 年 12 月底前基本完成项目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33	36
1	项目前期	◆	◆	◆									
2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	◆							
3	土建工程					◆	◆	◆	◆				
4	设备采购					◆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	◆	◆	
6	职工培训										◆	◆	
7	试生产												◆

8、本项目尚未完成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备案程序，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履行审批或备案程序。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化学原料药行业稳定增长，原研药专利到期带来发展机遇

医药行业作为朝阳行业，一直以来稳步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9,288.5 亿元，同比增长 20.1%，营业成本为 15,606.8 亿元，同比增长 12.7%，实现利润总额 6,271.4 亿元，同比增长 77.9%。化学原料药处在医药产业链的中游，随着医药行业整体的扩张，全球原料药市场规模也逐年上升，尤其是近年来专利到期的原研药品种数量不断增多，仿制药的品种数量迅速上升。国内仿制药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推动原料药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不断提升，随着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和关联审评等政策陆续出台，高质量标准的原料药对下游制剂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尤其是新冠疫情后为加强药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原料药地位更加强化。未来随着全球专利权到期的原研药品种数量不断增加，给化学原料药以及 CMO/CDMO 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2、符合国家、地方相关产业政策指导

近期国家一系列政策支持发展特色原料药和创新原料药。2021 年 10 月 29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产业〔2021〕1523 号）提到，大力发展特色原料药和创新原料药，鼓励优势企业做大做强，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

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强化系统观念，补齐技术装备短板，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推动布局优化调整，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构建原料药产业新发展格局，夯实医药供应保障基础。这对我国原料药行业格局将产生积极影响，推动原料药生产主体集中、区域集聚，在布局调整中提升产业综合竞争力。

3、长期的技术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在不断做精做强传统产品的同时，公司围绕既定战略进行新产品管线布局，将重点在特色原料药领域建立起丰富的产品结构。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均在原料药行业拥有多年研发和从业经验。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体系，包括设备完善、功能齐全的实验室、分析室和研发中试车间，具备完成路线开发、小试工艺优化、质量研究及中试放大验证的开发能力。公司在本项目所涉领域已经完成了充分的技术和工艺储备，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持。

（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 2028 年全部达产，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39,600 万元/年，实现净利润 4,713 万元/年。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9.98%（税后），总投资回收期 7.2 年（税后，含建设期）。

该经济效益分析为公司结合目前市场现状和未来发展预期而作出的测算，不构成对公司未来业绩的承诺。

（四）项目实施的主要风险和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项目的重要风险之一，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市场实际需求不及预期；二是出现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发生重大变化；三是项目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发生重大变化。如果未来公司销售渠道的拓展未达预期目标或者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存在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对市场形势和客户需求状况进行及时跟踪分析，严格控制销售风险；管控产品成本和质量，形成规模经济的优势，使公司产品具有竞争力；加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度，以满足下游客户需求。

2、管理风险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生产销售规模将快速扩大，对公司在市场开拓、运营管理、质量控制、人才储备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未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能及时适应外部环境的快速变化，存在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经营业绩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将管理层和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利益相结合，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3、政策风险

目前该项目尚未完成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备案程序，相关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国家安全环保政策与法规要求日益完善和严格，原料药行业内安全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不断提高，未来可能会对项目的正常生产和收益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快推进相关手续办理过程并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安全环保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各项审批和验收程序。

七、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八、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信息化建设项目”终止，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投入新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董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